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中联评报字〔2016〕第 1979 号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4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4
二、评估目的	22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22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22
五、评估基准日	27
六、评估依据	27
七、评估方法	29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3
九、评估假设	37
十、评估结论	39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45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7
十三、评估报告日	49
备查文件目录	51

声 明

一、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

五、我们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16〕第 1979 号

摘 要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 股权之经济行为，对所涉及的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对象是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8 月 31 日。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两种方法对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然后加以校核比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

序,得出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226,666.9 万元,评估值为 1,025,029.2 万元,评估增值 798,362.3 万元,增值率 352.22%。

评估结论未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本次评估结论建立在评估对象产权持有者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准确判断及相关规划落实,如企业未来实际经营状况与经营规划发生偏差,且产权持有者及时任管理层未采取相应有效措施弥补偏差,则评估结论将会发生重大变化。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对此予以关注。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相关规定,资产评估报告须经核准(备案)后使用,经核准(备案)后的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0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全文。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联评报字〔2016〕第 1979 号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方为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一）委托方概况

公司名称：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新疆城建”）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南湖南路 133 号城建大厦 22 层

法定代表人：刘军

注册资本：67,578.57 万元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营业执照注册号：91650000228597579H

经营范围：城市源水生产供应；对外派遣施工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运输装卸服务，市政工程建设和市政设施的开发利用；房地产开发经营壹级、委托代建；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汽车配件、预制构件的加工销售；科技产品的开发；房屋租赁。市场开发及物业管理；沥青混凝土的生产，销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行业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包境外市政公用、房屋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一般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经营；钢筋混凝土排水管的生产、销售。

公司简介：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新型建材等行业，并确立了“以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为主业，以新型基础材料生产制造为支撑，以资本运作为助力”的“大城建”发展战略。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和房地产开发壹级资质；水利工程总承包贰级资质；建筑幕墙、园林绿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拥有国家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同时拥有压力管道安装 GB2-2 类资格许可证和建材、砼预制构件、试验检测计量合格证(建筑、市政、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等多项施工资质。

（二）被评估企业概况

公司名称：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卓郎智能”）

注册地址：常州市金坛区汇贤中路 558 号

法定代表人：潘雪平

注册资本：11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0413056614386Y

经营范围：智能化纺织成套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 公司简介

卓郎智能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2013 年自 OC Oerlikon Corporation AG, Pfäffikon（“欧瑞康集团”）收购了其全球天然纤维纺机和纺机专件业务。卓郎智能的下属公司是一家具有百年品牌历史，全球领先的高端纺织装备及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要从事智能化纺织成套设备及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纺织机械行业全球领军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经营积累及技术沉淀，形成了卓郎（Saurer）、赐来福（Schlafhorst）、青泽（Zinser）、阿尔玛（Allma）、福克曼（Volkman）等多个历史悠久、全球知名的纺织机械行业品牌。

2. 历史沿革

（1）2012 年 11 月公司设立

2012 年 10 月 20 日，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金昇实业”）作出决定，同意设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卓郎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卓郎纺机”、卓郎智能前身），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全部由金昇实业以货币出资。

2012 年 11 月 1 日，金坛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坛信会验

[2012]第 11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11 月 1 日，卓郎纺机已收到股东金昇实业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6,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 年 11 月 5 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820166）公司设立[2012]第 11050001 号”《公司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核准卓郎纺机设立。同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卓郎纺机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82000095738）。

（2）2014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12 月 18 日，溧阳市众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溧众评报字（2013）第 106 号”《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对卓郎纺织机械有限公司享有的债权转为股权项目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1 月 30 日，金昇实业对卓郎纺机享有的债权账面价值为 110,664.37 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债权价值 110,664.37 万元。

2013 年 12 月 20 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增加到 116,000 万元，全部由金昇实业认缴，出资方式为债权转股权。

2013 年 12 月 25 日，金坛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坛信会验[2013]第 14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2 月 20 日，卓郎纺机已收到股东金昇实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1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债权（货币资金划转形成的债权）转股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 116,000 万元，实收资本 116,000 万元。

2014 年 4 月 29 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820154）公司变更[2014]第 04290003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卓郎纺机仍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金昇实业持有卓郎纺机 100% 的股权。

（3）2015 年 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17 日，金昇实业、卓郎纺机、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以下或简称“国开金融”）签署《股权转让和投资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向国开金融转让卓郎纺机 5%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5,800 万元），转让价格 45,0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17 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新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通过新章程。

2015 年 2 月 2 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820154）公司变更[2015]第 0202001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纺机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110,200	95%
2	国开金融	5,800	5%
合计		116,000	100%

（4）2015 年 2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2 月 13 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向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建银资本”）转让卓郎纺机 2%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2,320 万元），并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通过新章程。

2015 年 2 月 13 日，金昇实业、卓郎纺机、建银资本签署《股权转让和投资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向建银资本转让卓郎纺机 2%的股权，转让价格 18,000 万元。

2015 年 2 月 13 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820154）公司变更[2015]第 02130001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纺机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107,880	93%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建银资本	2,320	2%
合计		116,000	100%

（5）2015年9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14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向常州金布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布尔”）转让卓郎纺机4%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4,640万元），向常州和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合投资”）转让卓郎纺机2.3183%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2,689.228万元），向常州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众投资”）转让卓郎纺机0.6817%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790.772万元）；卓郎纺机股东会同时一致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同意对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5年9月14日，金昇实业、卓郎纺机分别与金布尔、和合投资、合众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和投资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分别向金布尔、和合投资、合众投资转让卓郎纺机4%、2.3183%、0.6817%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36,000万元、20,865万元、6,135万元。

2015年9月30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820183）公司变更[2015]第093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纺机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99,760	86%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金布尔	4,640	4%
4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5	建银资本	2,320	2%
6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合计		116,000	100%

（6）2015年9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30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

向申银万国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申万资本”）转让卓郎纺机 5%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5,800 万元），并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同意对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5 年 9 月 30 日，金昇实业、卓郎纺机、申万资本签署《股权转让和投资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向申万资本转让卓郎纺机 5%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50,000 万元。

2015 年 9 月 30 日，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820183）公司变更[2015]第 0930002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纺机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93,960	81%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申万资本	5,800	5%
4	金布尔	4,640	4%
5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6	建银资本	2,320	2%
7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合计		116,000	100%

（7）2016 年 1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27 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向赵洪修转让卓郎纺机 4%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4,64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7 日，金昇实业与赵洪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向赵洪修转让卓郎纺机 4%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40,0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0 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6 年 1 月 29 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04820166）公司变更[2016]第 01290019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纺机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89,320	77%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申万资本	5,800	5%
4	赵洪修	4,640	4%
5	金布尔	4,640	4%
6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7	建银资本	2,320	2%
8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合计		116,000	100%

(8) 2016年6月第六次股权转让及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变更

2016年3月31日，建银资本与金昇实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建银资本将其所持有的卓郎纺机2%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2,320万元）转让给金昇实业，转让价格200,294,794.52元。

2016年5月30日，卓郎纺机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公司名称变更为“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智能化纺织成套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6年6月3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04820166)公司变更[2016]第06030009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卓郎智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91,640	79%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申万资本	5,800	5%
4	赵洪修	4,640	4%
5	金布尔	4,640	4%
6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7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合计		116,000	100%

（9）2016 年 7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28 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向华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华山投资”）转让卓郎智能 1%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1,160 万元），向上海泓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或简称“上海泓成”）转让卓郎智能 0.5%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580 万元），向上海谨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或简称“上海谨业”）转让卓郎智能 0.5%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580 万元），向上海涌云铎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或简称“上海涌云”）转让卓郎智能 5%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5,800 万元）。

2016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19 日期间，金昇实业分别与华山投资、上海泓成、上海谨业、上海涌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分别向华山投资、上海泓成、上海谨业、上海涌云转让卓郎智能 1%、0.5%、0.5%、5%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10,000 万元、5000 万元、5000 万元、50,000 万元。

2016 年 7 月 19 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6 年 7 月 25 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04820166)公司变更[2016]第 07250014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智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83,520	72%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申万资本	5,800	5%
4	上海涌云	5,800	5%
5	赵洪修	4,640	4%
6	金布尔	4,640	4%
7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8	华山投资	1,160	1%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9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10	上海谨业	580	0.5%
11	上海泓成	580	0.5%
合计		116,000	100%

（10）2016年8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6年8月9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向深圳市龙鼎数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龙鼎”）转让卓郎智能 2.1%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2,436 万元），向上海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永钧”）转让卓郎智能 1%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1,160 万元），向宁波裕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裕康”）转让卓郎智能 1%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1,160 万元）。

2016年8月9日至17日，金昇实业分别与深圳龙鼎、上海永钧、宁波裕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分别向深圳龙鼎、上海永钧、宁波裕康转让卓郎智能 2.1%、1%、1%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21,000 万元、10,000 万元、10,000 万元。

2016年8月25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6年8月29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04820166)公司变更[2016]第 08290014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智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78,764	67.9%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申万资本	5,800	5%
4	上海涌云	5,800	5%
5	赵洪修	4,640	4%
6	金布尔	4,640	4%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8	深圳龙鼎	2,436	2.1%
9	华山投资	1,160	1%
10	上海永钧	1,160	1%
11	宁波裕康	1,160	1%
12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13	上海谨业	580	0.5%
14	上海泓成	580	0.5%
合计		116,000	100%

（11）2016年8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6年8月24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向西藏嘉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嘉泽”）转让卓郎智能1%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1,160万元），向江苏华泰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华泰”）转让卓郎智能2.991%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3,469.5912万元），向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南京道丰”）转让卓郎智能0.009%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10.4088万元），向北京中泰融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泰”）转让卓郎智能0.4%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464万元），向赵洪修转让卓郎智能0.5%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580万元）。

2016年8月24日至29日，金昇实业分别与西藏嘉泽、江苏华泰、南京道丰、北京中泰、赵洪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分别向西藏嘉泽、江苏华泰、南京道丰、北京中泰、赵洪修转让卓郎智能1%、2.991%、0.009%、0.4%、0.5%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10,000万元、299,102,691.92元、897,308.08元、4,000万元、5,000万元。

2016年8月30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6年8月30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04820166)

公司变更[2016]第 08300008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智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73,080	63%
2	国开金融	5,800	5%
3	申万资本	5,800	5%
4	上海涌云	5,800	5%
5	赵洪修	5,220	4.5%
6	金布尔	4,640	4%
7	江苏华泰	3,469.5912	2.991%
8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9	深圳龙鼎	2,436	2.1%
10	华山投资	1,160	1%
11	上海永钧	1,160	1%
12	宁波裕康	1,160	1%
13	西藏嘉泽	1,160	1%
14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15	上海谨业	580	0.5%
16	上海泓成	580	0.5%
17	北京中泰	464	0.4%
18	南京道丰	10.4088	0.009%
合计		116,000	100%

(12) 2016 年 10 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0 月 17 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金昇实业向国开金融转让卓郎智能 1% 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1,160 万元），向国投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或简称“先进制造产业基金”）转让卓郎智能 2% 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2,320 万元）；申万资本向金昇实业转让卓郎智能 5% 的股权（折合注册资本 5,800 万元）。

2016 年 10 月 17 日，金昇实业分别与国开金融、先进制造产业基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昇实业分别向国开金融、先进制造产业基金转让卓郎智能 1% 和 2% 的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1 亿元和 2 亿元。

2016 年 10 月 25 日，金昇实业与申万资本签署《股权回购协议》，

约定申万资本向金昇实业转让卓郎智能 5%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5 亿元。

2016 年 10 月 25 日，卓郎智能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新的股东会即日起成立并行使职权，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6 年 10 月 26 日，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04820166)公司变更[2016]第 10260009 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卓郎智能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昇实业	75,400	65%
2	国开金融	6,960	6%
3	上海涌云	5,800	5%
4	赵洪修	5,220	4.5%
5	金布尔	4,640	4%
6	江苏华泰	3,469.5912	2.991%
7	和合投资	2,689.228	2.3183%
8	深圳龙鼎	2,436	2.1%
9	先进制造产业基金	2,320	2%
10	华山投资	1,160	1%
11	上海永钧	1,160	1%
12	宁波裕康	1,160	1%
13	西藏嘉泽	1,160	1%
14	合众投资	790.772	0.6817%
15	上海谨业	580	0.5%
16	上海泓成	580	0.5%
17	北京中泰	464	0.4%
18	南京道丰	10.4088	0.009%
合计		116,000	100%

3. 资产、财务及经营状况

企业最近三年一期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8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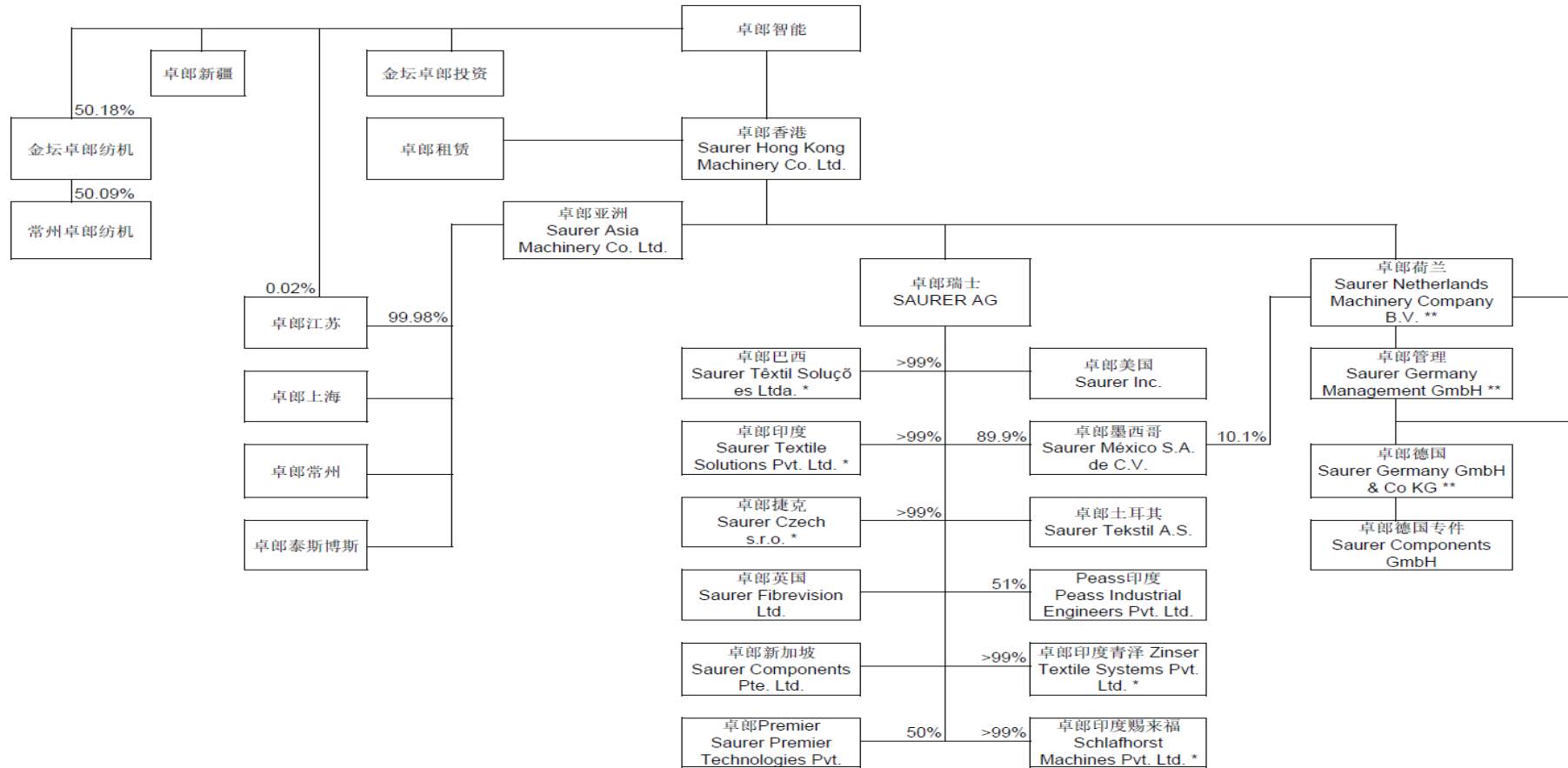
总资产	818,475.2	881,194.3	942,626.0	1,301,276.7
负债	792,781.4	718,732.9	736,883.7	651,580.5
净资产	25,693.8	162,461.4	205,742.3	649,69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089.8	159,073.6	202,809.5	226,666.9
少数股东权益	7,604.0	3,387.8	2,932.8	423,029.3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8 月
营业收入	379,015.9	665,003.6	664,890.2	384,039.6
利润总额	22,346.2	43,739.7	44,651.2	33,221.3
净利润	14,123.0	30,090.3	38,216.2	26,19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22.6	29,885.8	37,985.2	26,069.5
少数股东损益	-99.6	204.5	231.0	127.2

注：卓郎智能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自 OC Oerlikon Corporation AG, Pfäffikon (“欧瑞康集团”) 收购了其全球天然纤维纺机和纺机专件业务。2013 年的财务数据不能完全反映其经营业绩。

4. 被评估单位下属公司情况

(1) 股权结构图

截止评估基准日，卓郎智能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注：1、所有未标注比例的控股关系均为100%；2、*号标注的公司剩余<1%的股权部分由卓郎荷兰持有；3、**卓郎管理为卓郎德国的普通合伙人，卓郎荷兰为卓郎德国的有限合伙人。

（2）子公司基本信息

截止评估基准日，卓郎智能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号	注册地	注册/实缴资本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卓郎香港机械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25日	1816387	中国香港	37,479.4257 万港币	100%	投资控股
2	卓郎亚洲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2月28日	1867271	中国香港	57,782.8626 万港币	100%	投资控股
3	卓郎（江苏）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日	320482400000038	中国大陆	5,000 万美元	100%	加捻、纺纱、专件业务生产及研发
4	卓郎（常州）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8日	913204137812662228	中国大陆	2,248.2422 万美元	100%	纺纱业务生产及研发
5	卓郎（常州）泰斯博斯纺织专件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19日	913204137827061113	中国大陆	506.2288 万美元	100%	专件业务生产及研发
6	卓郎（上海）纺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1日	913101150938665234	中国大陆	200 万欧元	100%	销售贸易
7	卓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6日	91310000321663411N	中国大陆	5000 万美元	100%	暂未开展实际业务
8	常州金坛卓郎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4月8日	91320413MA1MHM52XJ	中国大陆	10000 万元	100%	暂未开展实际业务
9	卓郎新疆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6年8月5日	91650100MA776MXU49	中国大陆	5000 万元	100%	暂未开展实际业务
10	常州金坛卓郎纺机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8日	91320413MA1MRU702H	中国大陆	281,000 万元	50.18%	投资控股
11	常州卓郎纺机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30日	91320413MA1MRN535E	中国大陆	561,000 万元	50.09%	纺织装备领域优质资产、业务控制型并购及整合

序号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号	注册地	注册/实缴资本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2	Saurer Netherlands Machinery Company B.V.	2012年11月22日	56522975	荷兰	1 欧元	100%	投资控股
13	Saurer Germany Management GmbH	2010年10月26日	HRB24688	德国	25,000 欧元	100%	投资控股
14	Saurer Germany GmbH & Co KG	2012年11月27日	HRA23613	德国	40,000,100 欧元	100%	加捻、纺纱的生产、研发及管理总部
15	Saurer Components GmbH	1994年5月30日	HRB722088	德国	51,400 欧元	100%	专件业务生产、研发、销售及管理总部
16	SAURER AG	2013年3月6日	CHE-213.608.293	瑞士	1,000,000 瑞士法郎	100%	刺绣业务生产、研发及管理总部
17	Saurer Têxtil Solu ções Ltda.	2013年3月8日	43207351410	巴西	3,400,001 雷亚尔	100%	销售贸易及售后服务
18	Saurer Inc.	2013年3月25日	1308856	美国	1,000 美元	100%	销售贸易
19	Saurer Textile Solutions Pvt. Ltd.	2013年4月18日	U29253MH2013PTC242042	印度	106,000 万印度卢比	100%	纺纱、专件业务生产
20	Saurer M éxico S.A. de C.V.	1993年12月27日	16205*9	墨西哥	7,337,513 墨西哥比索	100%	销售贸易服务
21	Saurer Czech s.r.o.	1995年5月24日	63144131	捷克	30,000,000 捷克克朗	100%	销售及技术支持服务
22	Saurer Tekstil A.S.	2004年8月2日	529820	土耳其	196.4960 万土耳其里拉	100%	销售纺织机械及其备件
23	Saurer Fibrevision Ltd.	1998年11月11日	03665668	英国	4,848 英镑	100%	研发及专件业务生产
24	Peass Industrial Engineers Pvt. Ltd.	1962年12月11日	1177 of 1962-43	印度	1,500 万印度卢比	51%	倍捻业务生产
25	Schlafhorst Machines Private Ltd	2010年2月10日	U29253MH2010PTC199933	印度	3,000 万印度卢比	100%	未开展实际业务，为保护 Schlafhorst 商号设立

序号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注册号	注册地	注册/实缴资本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26	Zinser Textile Systems Pvt. Ltd.	2002 年 9 月 13 日	U29260MH2002PTC137202	印度	4,550 万印度卢比	100%	纺纱业务生产
27	Saurer Components Pte. Ltd.	1973 年 11 月 30 日	197302248D	新加坡	1,000,000 新币	100%	专件业务生产
28	Saurer Premier Technologies Pvt. Ltd.	2015 年 10 月 27 日	U29253TZ2015PTC021911	印度	3,000 万印度卢比	50%	纺纱业务生产

注：注册/实缴资本单位未特殊标明，“元”均指“人民币元”

（三）委托方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本次评估委托方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被评估单位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

（四）委托方、业务约定书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本评估报告的使用者为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方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根据《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收购被评估单位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反映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被评估单位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是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卓郎智能”）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范围为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在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根据被评估企业经审计的报表（合并口径）披露，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账面资产总额为 1,301,276.7 万元，负债总额 651,580.5 万元，净资产额为 649,696.2 万元。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1,002,120.7 万元；非流动资产 299,156.0 万元；流动负债 365,681.7 万元；非流动负债 285,89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6,666.9 万元。

上述资产与负债数据摘自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资产负债表。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委估主要资产情况

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实物资产（合并口径）账面值 224,513.7 万元，占评估范围内总资产的 17.25%。主要为存货、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其他设备以及土地所有权等。

委估主要资产具有以下特点：

1.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企业的实物资产主要存放于办公场所、仓库及制造工厂等。

2. 房屋建筑物

（1）国内自有房产

截至评估基准日，卓郎智能及其下属公司在国内拥有 2 处房产，均已办理权属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地址	面积（m ² ）	具体用途
1	卓郎常州	苏（2016）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04111 号	常州市金坛区汇贤中路 558 号	22,778.81	办公、生产场地
2	卓郎泰斯博斯	苏（2016）金坛区不动产权第 0005505 号	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中路 105 号	11,474.67	办公、生产场地

（2）海外自有房产

截至评估基准日，卓郎智能及其下属公司在海外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地址	面积（平方米）	用途
1	Saurer Germany GmbH & Co. KG （卓郎德国）	Weeserweg 60, 47804 Krefeld, 德国	11,680	办公/生产厂房/仓库/其他
2	Saurer Germany GmbH & Co. KG （卓郎德国）	Carlstraße 60, 52531 Übach-Palenberg, 德国	54,193	办公/生产厂房/物流建筑/仓库等

序号	所有权人	地址	面积 (平方米)	用途
3	Saurer Textile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卓郎印度)	S.F. No. 29/2, 105 C, Mettupalayam Road, Thudiyalur, Coimbatore-641034, Tamil Nadu, 印度	1,582	办公
		Village Vadava, Taluka Karjan, District Vadodara, Gujarat - 391240, 印度	23,121.21	生产车间/仓库/安全室等
4	PEASS Industrial Engineers Limited (PEASS 印度)	Survey No.303/1/1 & 302/1, Maneklal Road, Opp. Railway Goods Yard, Navsari - 396445, 印度	4,920.59	办公和生产
5	Saurer Inc. (卓郎美国)	8801 South Boulevard, Charlotte NC, 美国	约 939.03	办公/零部件仓库/维修设施等
		1336 Sharon Road West, Charlotte NC, 美国	约 18.58	电话交换站

3. 土地所有权及使用权

(1) 国内土地使用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卓郎智能及其下属公司在国内拥有 2 处土地使用权，均已办理权属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产权证号	地址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用途	使用期限
1	卓郎常州	苏(2016)金坛区不动产权第0004111号	常州市金坛区汇贤中路558号	84,649.90	出让	工业	2053年12月28日止
2	卓郎泰斯博斯	苏(2016)金坛区不动产权第0005505号	常州市金坛区金胜中路105号	23,494.90	出让	工业	2053年12月28日止

(2) 海外土地所有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卓郎智能及其下属公司已取得的土地所有权如下：

序号	土地所有权人	土地所有权证号/土地登记号	面积	批准使用期限
1	Saurer Germany GmbH & Co. KG (卓郎德国)	folio 967, district Übach-Palenberg, plot 10, sub-plots 448, 537, 989, 1227, 1245, 1246, 1247, 1275, 1277, 1276, 1466, 1467, 1671	约 114,795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2	Saurer Germany GmbH & Co. KG (卓郎德国)	folio 7504, district Krefeld, plot 52, sub-plots 21, 192, 201, 283, 285, 288, 290, 297, 280, 299, 195, 302, 305, 307, 300, 301, 304, 306	约 24,868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3	Saurer Inc. (卓郎美国)	不适用，美国不存在权属证书，2013	15.94 英亩	无期限限制

序号	土地所有权人	土地所有权证号/土地登记号	面积	批准使用期限
	郎美国)	年 6 月 30 日的转让契据即代表权属		制
4	PEASS Industrial Engineers Limited (PEASS 印度)	Survey No.303/1/1 & 302/1, Maneklal Road, Opp. Railway Goods Yard, Navsari - 396 445, 印度	11,266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5	Saurer Textile Solutions Private Limited (卓郎印度)	北至 Survey block numbers 85b, 86, 222, 98 and 99; 南至 remaining part of Survey block numbers 100/B/Paiki 1 and 100 B/Paiki 2 and Survey Block numbers 128 and 129; 西至 Survey block number 133; 东至 partly land bearing Survey Block number 101	50,626 平方米 加 34,858 平方米, 合计 85,484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2, 105 C, Mettupalayam Road, Thudiyalur, Coimbatore-641034, Tamil Nadu	约 5,199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7, 28 and 29 (第 2765/1998 号转让买卖契约)	约 403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No. 29 (第 2766/1998 号转让契约)	约 495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No. 29 (第 2767/1998 号转让契约)	约 97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s. 27.28 and 29 (第 2767/1998 号转让契约)	约 308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第 2767/1998 号转让契约)	约 111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第 2768/1998 号转让契约)	约 610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第 2768/1998 号转让契约)	约 606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第 2769/1998 号转让契约)	约 251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and S.F. No. 29/2 (第 4746/2007 号转让契约)	约 939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and S.F. No. 29/2 (第 4747/2007 号转让契约)	约 419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and S.F. No. 29/2 (第 4747/2007 号转让契约)	约 520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S.F. No. 29 and S.F. No. 29/2 (第 4747/2007 号转让契约)	约 416 平方米	无期限限制

4. 商标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根据卓郎智能提供的信息, 卓郎智能及其子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已获得 405 项注册商标, 其中国大陆注册商标 62 项, 海外注册商标 343 项。

5. 专利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根据卓郎智能提供的信息, 卓郎智能及

其子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已获得 1,149 项注册专利。按照注册地分类，中国大陆注册专利 359 项，海外注册专利 790 项；按照专利类型分类，发明专利 1,063 项，实用新型 60 项，外观设计 26 项。

（二）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卓郎智能及其下属公司所拥有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客户关系、专利技术、商标及应用软件等。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企业申报评估的资产全部为企业账面记录的资产，无表外资产。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次评估报告中被评估企业基准日各项资产及负债账面值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除此之外，未引用其他机构报告内容。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的基准日是 2016 年 8 月 31 日。

此基准日是委托方在综合考虑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规模、工作量大

小、预计所需时间、合规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的。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 年 8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通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007 年 11 月 28 日国务院第 197 次常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8 号）；
5.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第 378 号令，2003 年）；
6.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 32 号）；
7.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国资办发[1992]第 36 号）；
8.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第 12 号（2005 年））；
9. 《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财政部第 3 号令，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0.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11. 《财政部关于改革国有资产评估行政管理方式、加强资产评估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01]102 号);

12.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

14.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 年修订)》;

15. 《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

16.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

17.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

(三) 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 号);

3.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11]230 号);

4. 《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 号);

5. 《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08]217 号);

6.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07]189 号);

7. 《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1]227 号);

8. 《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会协[2003]18 号);

9.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

10.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号）；
11. 《资产评估准则—利用专家工作》（中评协〔2012〕244号）；
1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独立性》（中评协〔2012〕248号）；
13.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1〕230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1.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凭证；
2. 其他参考资料。

（五）其它参考资料

1. 评估机构收集的市场询价资料；
2.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和调查了解的相关情况；
3. wind 资讯金融终端；
4. 《投资估价》（[美]Damodaran 著，[加]林谦译，清华大学出版社）；
5. 《价值评估：公司价值的衡量与管理（第3版）》（[美]Copeland, T.等著，郝绍伦，谢关平译，电子工业出版社）；
6. 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价值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资产基础法三种方法。收益法是企业整体资产预期获利能力的量化与现值化，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估值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估值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思路。

本次评估目的是股权收购，被评估单位在未来年度其收益与风险可以估计，因此本次评估选择收益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估值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同行业众多的上市企业为此次评估提供了丰富的可比案例，因此本次评估选择市场法进行评估。

故在本次评估假设前提下，依据本次评估目的，本次评估选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被评估单位进行评估，并选取其中一种方法的结果作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

（二）收益法简介

1. 概述

根据国家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以及《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国际和国内类似交易评估惯例，本次评估同时确定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被评估单位的权益资本价值。

现金流折现方法（DCF）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评估企业价值的一种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企业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有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易于为市场所接受。

2. 基本评估思路

根据本次尽职调查情况以及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主营业务特点，本次评估是以被评估单位的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估算其权益资本价值，本次评估的基本评估思路是：

（1）对纳入报表范围的资产和主营业务，按照最近几年的历史经

营状况的变化趋势和业务类型等分别估算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并折现得到经营性资产的价值；

（2）对纳入报表范围，但在预期收益（净现金流量）估算中未予考虑的诸如基准日存在的货币资金，应收、应付利息等流动资产（负债）；其他非流动资产、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等非流动资产（负债），定义其为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测算其价值；

（3）由上述各项资产和负债价值的加和，得出被评估企业的企业价值，经扣减付息债务价值及少数股东权益价值后，得出被评估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价值。

3.评估模型

（1）基本模型

本次评估的基本模型为：

$$E = B - D - M \quad (1)$$

式中：

E：被评估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价值；

D：被评估企业付息债务价值；

B：被评估企业的企业价值；

$$B = P + I + C \quad (2)$$

P：被评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quad (3)$$

式中：

R_i：被评估企业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自由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被评估企业的预测收益期；

I：被评估企业基准日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 被评估企业基准日存在的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C = C_1 + C_2 \quad (4)$$

式中：

C₁: 基准日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C₂: 基准日非流动类溢余或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M: 被评估企业的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2）收益指标

本次评估，使用企业的自由现金流量作为被评估单位投资性资产的收益指标，其基本定义为：

$$R = \text{净利润} + \text{折旧摊销} + \text{扣税后付息债务利息} - \text{追加资本} \quad (5)$$

根据被评估企业的经营历史以及未来市场发展等，估算其未来预期的自由现金流量。将未来经营期内的自由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处理并加和，测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3）折现率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r：

$$r = r_d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quad (6)$$

式中：

W_d: 被评估企业的长期债务比率；

$$w_d = \frac{D}{(E + D)} \quad (7)$$

W_e: 被评估企业的权益资本比率；

$$w_e = \frac{E}{(E + D)} \quad (8)$$

r_d: 所得税后的付息债务利率；

r_e: 权益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r_e；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quad (9)$$

式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预期报酬率；

ε ：被评估企业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被评估企业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left(1 + (1-t) \times \frac{D}{E}\right) \quad (10)$$

β_u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i}{1 + (1-t) \frac{D_i}{E_i}} \quad (11)$$

β_i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i = 34\%K + 66\%\beta_x \quad (12)$$

式中：

K ：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 $K=1$ ；

β_x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三）市场法简介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中市场法的定义，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运用市场法评估企业价值需要满足两个基本前提条件：

要有一个活跃的公开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成交价格基本上反映市场买卖双方的行情，因此可以排除个别交易的偶然性。我国股票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渐由不规范向规范发展，上市公司质量也逐步提高，

虽然市场仍未充分发育，但随着股票总市值超过国民生产总值，股票市场在经济生活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股票交易也是趋活跃，股票市场是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晴雨表。

在这个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企业及其交易活动，且交易活动应能较好反映企业价值的趋势。企业及其交易的可比性是指选择的可比企业及其交易活动是在近期公开市场上已经发生过的，且与待评估的目标企业及其即将发生的业务活动相似。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智能化纺织成套设备及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通过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并进行分析调整后确定委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1）可比公司的选取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智能化纺织成套设备及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评估选取类似行业企业作为可比公司。

（2）价值比率的选取

在市场法评估中所采用的价值比率一般有市净率、市盈率等。其中市盈率指标是应用较为广泛的，市盈率指标综合了投资的成本与收益两个方面，可以量化的分析反应企业未来预期收益、发展潜力等方面对企业价值的影响。因此，本次评估选择市盈率（PE）作为价值比率。

（3）计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

参考同类行业可比公司的市盈率水平得出被评估企业市盈率，乘以被评估企业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在此基础上，考虑其他调整因素后，

得出被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 委托方召集本项目各中介协调会，有关各方就本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等问题协商一致，并制订出本次资产评估工作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等工作。2016年9月上旬，评估项目组人员对委估资产进行了详细了解，布置资产评估工作，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申报工作，收集资产评估所需文件资料。

（二）现场评估阶段

项目组现场评估阶段的时间为2016年9月10日至2016年11月4日。主要工作如下：

1. 本次评估的经济行为背景情况，主要为委托方和被评估企业对本次评估事项的说明；

2. 被评估企业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被评估企业的有关章程、投资出资协议、合同情况等；

3. 被评估企业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结转核算方法等；

4. 被评估企业未来期的新客户合作、经营状况及发展规划；

5. 被评估企业的市场地位及主要经营资质情况；

6. 被评估企业执行的会计制度以及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

7. 被评估企业所在国家税收政策，执行的税率税费及纳税情况；

8.被评估企业的应收应付账款情况；

9.被评估企业的发展环境情况，主要包括宏观发展环境、相关市场发展环境情况；

10.最近几年的关联交易情况；

11.被评估企业主营业务种类、资金周转情况、历史经营业绩和融资能力等情况；

12.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采购渠道、采购价格及占用场所（折旧摊销）、人员工资福利费用等情况；

13.最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占总收入的比例以及主要客户的分布等情况；

14.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包括：市场需求、价格策略、销售计划、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的主营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

15.主要经营优势和风险，包括：国家政策优势和风险、业务（技术）优势和风险、市场（行业）竞争优势和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16.预计的新增投资计划、项目的可行性研究以及批复或实施情况；

17.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营业收入明细表和成本费用明细表；

18.查询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财务数据等相关信息；

19.有关对外长期投资以及下属单位机构的情况；

20.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情况。

（三）评估汇总阶段

2016年11月5日至11月9日对各类资产评估及负债审核的初步结果进行分析汇总，对评估结果进行必要的调整、修改和完善。

（四）提交报告阶段

在上述工作基础上，起草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方就评估结果交换意见，在全面考虑有关意见后，按评估机构内部资产评估报告三审制度和程序对报告进行反复修改、校正，最后出具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本阶段的工作时间为2016年11月10日至2016年12月12日。

九、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

资产持续经营假设是指评估时需根据被评估资产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或者在有所改变的基础上使用，相应确定评估方法、参数和依据。

（二）特殊假设

1.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2. 被评估企业在未来经营期内的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

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和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被评估企业的子公司卓郎(江苏)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卓郎(常州)纺织机械有限公司能够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4. 被评估企业的子公司Saurer AG获得瑞士当地州政府给予的税务减免。根据该税务减免的要求，Saurer AG每年的应纳税所得额不高于瑞士法郎1,000万元部分将按照当期适用税率减半征收。此项税务优惠期限自2013年7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考虑到政策到期后是否延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盈利预测从谨慎性角度出发假设自2018年7月1日起该项税收优惠政策不再延续。

5. 被评估企业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管理层尽职，并继续保持基准日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

6. 被评估企业经营场所的取得及利用方式与评估基准日保持一致而不发生变化。

7. 被评估企业在未来经营期内的的资产构成，主营业务、产品的结构，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销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基准日的状态持续，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管理层、经营策略、关联企业经营模式以及商业环境等变化导致的资产规模、构成以及主营业务、产品结构等状况的变化。

8. 在未来的经营期内，被评估企业的各项经常性的期间费用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发生大幅的变化，仍将保持其近期的变化趋势持续。鉴于企业的货币资金或其银行存款等在经营过程中频繁变化或变化较大，本报告的财务费用评估时不考虑其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不考虑汇兑损益等不确定性损益。

当上述条件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一般会失效。

十、评估结论及增值分析

（一）评估结论

我们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公认的评估方法，经实施清查核实、实地查勘、市场调查和询证、评定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如下结论：

采用收益法评估，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在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226,666.9 万元，评估值为 1,025,029.2 万元，评估增值 798,362.3 万元，增值率 352.22%。

采用市场法评估，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在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226,666.9 万元，评估值为 1,258,380.2 万元，评估增值 1,031,713.3 万元，增值率 455.17%。

（二）增值原因分析

评估对象的收益法评估结果较其净资产账面值增值较高，主要原因是企业收益的持续增长，而推动企业收益持续增长的动力主要体现在被评估单位具有的核心竞争优势：

1. 全球市场竞争格局

纺织机械行业是相对充分竞争的行业，市场结构体现为由大型企业引领行业发展方向，众多中小企业并存的局面。目前，占据领先地位的纺织设备制造商主要来自德国、日本、意大利、瑞士、中国等国家，包括卓郎智能 Saurer、瑞士立达 Rieter、意大利萨维奥 Savio、日本村田 Murata、印度朗维 LMW 和中国经纬等。

上述一线品牌制造商在不同的细分领域拥有各自独特的研发设计、加工工艺、监测控制和节能增效等竞争优势，共同占据了全球市场超过 80% 的份额。各公司在纺织产业链不同环节上拥有自己的优势

产品。

在环锭纺领域，形成了卓郎智能、瑞士立达、印度朗维和中国经纬平分秋色的第一梯队，在具体产品上，卓郎智能的 Zinser 系列，立达的 G 系列、朗维的 LR 系列和经纬纺机的 JWF 系列均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在络筒机领域，卓郎智能（Autoconer 系列）、日本村田和意大利萨维奥占据优势地位；在转杯纺领域，卓郎智能的 Autocoro 和 BD 系列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瑞士立达的 R 系列和其他品牌瓜分了剩余份额；在加捻设备领域，卓郎智能亦具备较强的竞争力，产品加工范围涵盖了多种工业纤维，尤其是在轮胎帘子线市场，卓郎智能 CC4 占据了大部分的市场份额；而刺绣机市场，则主要是由卓郎智能 Epoca 系列和丽绣分割市场份额。

受新兴市场特别是中国强劲的需求以及低成本优势的推动，全球纺织行业及下游的纺织机械制造行业正在逐步向新兴市场转移，亚洲已经成为国际纺织机械市场的最大市场，一线品牌逐步将生产甚至研发中心向新兴市场转移，而发展中国家也涌现出了部分新兴品牌。

2. 卓郎智能的市场地位

卓郎智能是全球领先的智能纺织机械提供商，产品线囊括了天然纤维纺织机械全产业链，是目前全球范围少数能够提供从粗纱机，环锭纺纱机和转杯纺纱机直至络筒机、并线机和倍捻机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作为历史悠久的智能化成套纺织设备全球领军企业之一，卓郎智能拥有诸多世界知名品牌，如卓郎（Saurer）、赐来福（Schlafhorst）、青泽（Zinser）、阿尔玛（Allma）、福克曼（Volkmann）、Saurer Embroidery（卓郎刺绣）等高端纺织机械品牌，以及 Accotex、Daytex、Fibrevision、Temco 和 Texparts 等优秀纺织专件品牌。

卓郎智能已在中国、德国、印度等地建立生产基地，并面向全球

范围内客户销售智能化纺织机械产品，同时，公司已建立全球化的运营模式并组建国际化的生产、管理、研发、销售团队。根据卓郎智能 2015 年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卓郎智能 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6.49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 亿元，公司纺织机械产品销售规模及盈利能力已位于世界前列。

卓郎智能专注智能纺织机械前沿技术的研发，多项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根据卓郎智能提供的信息，卓郎智能及其子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已获得 1,149 项注册专利。按照注册地分类，中国大陆注册专利 359 项，海外注册专利 790 项；按照专利类型分类，发明专利 1,063 项，实用新型 60 项，外观设计 26 项。在全球范围内已获得 405 项注册商标，其中国大陆注册商标 62 项，海外注册商标 343 项。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卓郎智能已在全球纺织机械行业市场竞争中确立并保持了显著的技术优势。

卓郎智能通过不断打造和发展品牌、市场、研发、技术和生产等领域的优势，巩固自身在全球纺织机械行业的领军地位。

3. 卓郎智能的竞争优势

作为历史悠久的智能化成套纺织设备全球领军企业之一，卓郎智能一直致力于打造和提升市场品牌、技术研发、生产加工和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并逐步确立和巩固了自身的领先地位。其核心竞争优势包括：

（1）悠久传承并全球知名的品牌

卓郎（Saurer）品牌拥有超过 160 年的历史，早在 1869 年，卓郎（Saurer）便成功推出第一台刺绣机，旗下诸多品牌公司亦对纺织行业发展做出过重要贡献，推动了多个细分领域的技术革新，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主要贡献
----	----	------	------

序号	名称	成立日期	主要贡献
1	Saurer (卓郎)	1853 年	1、1869 年，成功推出第一台刺绣机；
2	Schlafhorst (赐来福)	1884 年	1、1955 年，首次推出完整的环锭纺纱生产线； 2、1969 年，推出了全球第一台半自动转杯纺纱机； 3、1978 年，推出了全球第一台全自动转杯纺纱机； 4、2007 年，在慕尼黑展览会推出了全球第一台无槽筒络筒机；
3	Zinser (青泽)	20 世纪初	1、1914 年，Eugen Zinser 先生研发青泽纺纱锭专利； 2、1995 年，研发并推出了新一代环锭纺纱机；
4	Allma (阿尔玛)	1946 年	1、1947 年研发并投产了第一台环锭加捻设备； 2、1962 年研发并投产了第一台倍捻机；
5	Volkman (福克曼)	1904 年	1、1954 年，研发并推出短纤纱的倍捻设备； 2、1959 年，研发并推出适用于短线纱加工的新一代倍捻机； 3、1982 年，推出地毯纱倍捻机和直捻机； 4、2005 年，研发并推出玻璃纤维加捻机。

品牌的建立得益于企业产品在行业内获得客户持续多年的认可，卓郎智能品牌下的产品，凭借独特、非凡的加工性能，依托位于德国、印度和中国的生产基地及遍布全球的国际化售后服务及咨询团队，向世界范围纺纱厂提供更高效、更稳定的纺纱机械产品，成功赢得行业客户认可，积累了良好的口碑，逐步建立了显著的品牌优势。

显著的品牌优势，一方面有利于卓郎智能更好的开拓国内外市场，进一步促进公司销售规模的增长，盈利能力的提升，并最终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有利于促使卓郎智能致力提供更可依赖、更智能化纺织机械产品，在促进客户高效生产，实现效益的同时，推动上下游行业的整体协同发展。

（2）完善的技术体系及行业领先的技术能力

卓郎智能一直致力于推动纺织机械的技术的革新，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经建立从纺纱、络筒、倍捻等纺纱核心环节相关机械产品的技术体系，在全球范围内已获得 1,149 项注册专利。

在技术层面，卓郎智能坚持以 E3 模式为指导思想，诸多技术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如转杯纺单锭自动化纺纱技术、环锭纺集成 COWEMAT 自动落纱技术和 IMPACT 紧密纺技术。同时，卓郎智能积极推动行业技术革新，推出多项创新性新型技术，如直流电磁悬浮驱

动、射频识别传感技术等。

在团队方面，通过公司全球范围约 400 名优秀技术研发人员的协同配合，卓郎智能可依据客户需求进行深度定制，满足下游客户不同的高效智能、成本优化、人机工程等方面的需求。其中，德国 Übach-Palenberg 的转杯纺纱机和络筒机研发团队，德国 Krefeld 倍捻机的研发团队，Ebersbach 的青泽研发团队、瑞士 Arbon 的刺绣研发团队在全球范围内均处于领先地位，为卓郎智能全球产品设计、更新和升级提供技术支持。卓郎中国研发团队也能够结合中国市场用户实际需求，协助客户优化工艺并设计调整卓郎产品，更好地满足客户的现实需要，并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售前及售后服务。

在技术与研发组织方面，卓郎智能建立了由高管、核心技术人员和各职能条线主要领导组成的研发委员会，严格遵循以 E3 模式为指导思想的 TTM 闭环流程，循环迭代提高产品品质与技术先进性，缩短产品上市和盈利时间。

（3）全球化的销售和服务网络

作为行业领先企业，卓郎智能面向全球客户销售智能化纺织机械及核心零部件产品，用户遍布全球超过 130 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的营销和服务分支机构遍布全球，如瑞士、德国、英国、捷克、土耳其、巴西、墨西哥、美国、中国、印度和新加坡等，能面向全球主要纺织工业中心客户销售各类新型产品并实时提供相应的安装咨询、修理维护、更新升级和原装备件等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良好的售后体系和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有利于公司增加对客户黏性，提升客户体验，促进公司品牌的建立和维护。

同时，卓郎智能全球化的销售和服务网络是公司获取市场产品及技术的发展动向，整理和反馈用户需求的基础，市场变化、客户需求和产品反馈随后将被提供给公司研发和技术部门，作为公司技术研发

和产品升级换代的依据，以保证公司实时监测市场动向，降低公司研发风险。

（4）优质的产品性能和质量控制

卓郎智能通过创新的操作选项、严谨的机械和人机工程设计、高精度的加工工艺、智能化的传感技术和在线监测系统，优化的纱线物料传递系统等竞争优势，能向客户提供高效节能、环保经济和操作友好智能化的纺织机械产品，并提供多种满足客户需求的选配模块，提升客户纺纱生产效率，获得满意的投入产出比。

卓郎智能环锭纺设备机器具备各种纱线和原材料纺纱的工艺技术，实现从粗纱机到细络联型络筒机的全自动加工；赐来福转杯纺实现从全自动到半自动设备均采用机器模块化理念，通过其质量控制系统确保优质的纱线质量；Autoconer 络筒机创新的 FX 系列功能模块确保优质的筒子质量，智能自动化实现高质量和高效率的生产。

客户可以选配卓郎智能 POC 工厂管理系统，将所有纺织设备通过内部网络与中央控制系统连接，各种运行参数均可通过中央控制系统的人机交互页面读取、设定、调整和诊断全流程生产线，实现数字化、自动化、网络化生产，减少客户用工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减少设备故障。

另外，通过卓郎智能中心实验室具备的中心测试功能，多种机型和纺纱专件可以实验模拟客户实际生产，为客户实现更好的纺纱效率和优化工艺提供解决方案。

（三）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及最终结果的选取

市场法结果与收益法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在于市场法是企业某时点所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而收益

法则是在评估人员对企业历史经营状况进行专业分析的基础上，对企业未来收益做出合理预测而得出的结论，相比市场法评估结果具有更高的稳定性；另一方面，市场法所选用的股票市值难以体现大股东真实变现所需发生的各类变现成本，如大额抛售对每股价格的影响等。因此，市场法评估结果高于收益法评估结果是符合市场交易环境的实际情况的。

综上，我们认为选择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价值参考依据是合理的。

评估结论未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特别提请报告使用者使用本报告时注意报告中所载明的特殊事项以及期后重大事项。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产权瑕疵事项

截至评估报告日，未发现卓郎智能存在产权瑕疵情况。

（二）资产抵押、担保事项

截至评估报告日，卓郎智能存在如下事项：

1. 2013年6月21日，卓郎智能与国家开发银行香港分行签署《长期借款协议》（合同编号：9010361232013200019），借款4亿欧元用于收购欧瑞康天然纤维纺机业务和纺机专件业务的全部资产和股权，借款期限为十年。该借款以卓郎智能下属公司 Saurer AG、Saurer Netherlands Machinery Company B.V.、卓郎（江苏）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卓郎（常州）纺织机械有限公司和卓郎（常州）泰斯博斯纺织专件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物。

2. Peass Industrial Engineers Pvt. Ltd.以其位于 Survey No.303/1/1 &

302/1, Maneklal Road, Opp. Railway Goods Yard, Navsari - 396 445 的土地、房产对其向 Indian Overseas Bank 的贷款设立抵押，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借款金额为 23,734 千元印度卢比（折合人民币 2,360 千元）。

（三）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次交易基准日，卓郎智能及其子公司作为被告方诉讼金额折合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如下：

1. 2015 年 7 月 23 日，金坛市东大机械有限公司以卓郎常州无故中断订单，致使其停产造成重大损失为由将金昇实业、卓郎常州作为共同被告诉至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要求金昇实业、卓郎常州继续履行协议，并赔偿损失 9,589,010 元。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已经开庭审理，尚未作出判决。

2. Lässer 公司起诉 Saurer AG（卓郎瑞士）至联邦专利法院，声称 Saurer AG（卓郎瑞士）使用的名为“HeatCut（热切割）”的装置侵犯其的一项专利。该案于 2014 年 4 月 27 日提交，联邦专利法院于 2016 年 5 月 4 日做出判决，认定 Lässer 公司索赔的主张有效，并禁止 Saurer AG（卓郎瑞士）在瑞士制造、储存、出售或经销“HeatCut（热切割）”装置及其工艺方法。Saurer AG（卓郎瑞士）已经于 2016 年 6 月 6 日就该判决向联邦最高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上诉程序尚在进行中。如果上诉失败，SAURER AG 预计 Lässer AG 可能会提起其他索赔，根据参与索赔辩护的 SAURER AG 瑞士律师的评估，该争议涉及金额较大（SAURER AG 瑞士律师粗略估计可能达到 500,000 到 1,500,000 瑞士法郎）。SAURER AG 已经为“HeatCut（热切割）”争议准备了 900,000 瑞士法郎备用金。

（四）重大期后事项

期后事项是指评估基准日之后出具评估报告之前发生的重大事

项。

截至评估报告日，无重大期后事项。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评估师和评估机构的法律责任是对本报告所述评估目的下的资产价值量做出专业判断，并不涉及到评估师和评估机构对该项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做出任何判断。评估工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因此，评估工作是以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经济行为文件，有关资产所有权文件、证件及会计凭证，有关法律文件的真实合法为前提。

2. 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并不承担相关当事人决策的责任。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3. 评估机构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经过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及其主要股东多次讨论，被评估单位进一步修正、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评估机构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利用，不是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能力的保证。

4. 评估过程中，在对设备进行勘察时，因检测手段限制及部分设备正在运行等原因，主要依赖于评估人员的外观观察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近期检测资料及向有关操作使用人员的询问情况等判断设备状况。

5. 本次评估范围及采用的由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数据、报表及有关资料，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6. 评估报告中涉及的有关权属证明文件及相关资料由被评估单位提供，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 在评估基准日以后的有效期内，如果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

化时，应按以下原则处理：

（1）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方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方在资产实际作价时应给予充分考虑，进行相应调整。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同时，本次评估结论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的原则确定的现行公允市价，没有考虑将来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当前述条件以及评估中遵循的持续经营原则等其它情况发生变化时，评估结论一般会失效。评估机构不承担由于这些条件的变化而导致评估结果失效的相关法律责任。

本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条件是本次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得到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本评估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估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许可，本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公开。

（三）未征得本评估机构同意并审阅相关内容，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的相关规

定，资产评估报告须经核准（备案）后使用，经核准（备案）后的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起，至 2017 年 8 月 30 日止。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十三、评估报告日

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此页无正文）



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李海波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2. 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评估单位审计报告（复印件）；
4. 委托方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5. 签字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6.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7.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复印件）；
8.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9. 签字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11:00 时在公司 21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刘军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7 人，尹伟戈董事因出差委托兰建新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由资产置换、置出资产承接及股份转让、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三部分组成；三者互为条件，其中任何一项不生效或因故无法实施的，其他两项也不生效或不予实施。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以下简称《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首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对照公司实际情况并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论证后，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条件。本次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实质条件。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整体方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资产置换、置出资产承接及股份转让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三部分组成。即：

1. 资产置换：公司以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除 1.85 亿元现金以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昇实业）持有的同等价值的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郎智能）股权进行置换。上述留在公司的 1.85 亿元现金可由公司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以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给公司全体股东并由其享有。

2. 置出资产承接及股份转让：金昇实业以部分卓郎智能股权从公司置换出的置出资产，由公司控股股东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作为国资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承接置出资产的交易对价的一部分，国资公司须向金昇实业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22.11% 的股份（149,400,432 股普通股）。

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卓郎智能全体股东持有的卓郎智能剩余全部股权，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卓郎智能 100% 的股权。

上述资产置换、置出资产承接及股份转让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条件，其中任何一项不生效或因故无法实施的，其他两项也不生效或不予实施。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资产置换

1. 交易各方

资产置换的交易各方为公司、金昇实业、国资公司。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交易标的

资产置换的置出资产为公司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除 1.85 亿元现金以外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资产置换的置入资产为金昇实业持有的同等价值的卓郎智能股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定价原则

置出资产、置入资产的作价均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核准或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8 月 31 日）认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由各方协商确定。

经初步预估，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现有全部资产及负债预估值为 23.98 亿元，卓郎智能 100% 股权的预估值为 103 亿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 资产交割

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的交割应当同时完成。即金昇实业应在《资产置换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后，并在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期限

内将置入资产过户给公司；与此同时，公司应向国资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以下统称承接方）完成置出资产的交割。

为置出资产交割方便，公司可对置出资产实施内部重组。即公司可新设一家或数家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新设全资子公司）并将全部或主要置出资产置入新设全资子公司，公司将新设全资子公司 100%的股权过户给承接方，即视为公司已将相关置出资产交割给承接方。置出资产的内部重组行为和资产置出行为涉及的相关税费由重组后的上市公司承担。

公司、金昇实业、承接方应当就置出资产的交割签署交割确认书，交割确认书载明的交割日期即为置出资产的交割日。

公司因置出资产在交割日前的事由在交割日后遭受任何损失的，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交割日前存在的对外担保等或有负债以及违法、违规、违约或侵权行为产生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资质许可及延期、合同签订及履行、资产购置和使用、知识产权登记及使用、注册资金缴付、对外投资、运营管理、关联交易、融资及担保、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税务申报和缴纳等方面），承接方应在接到公司通知后并在通知规定的期限内补偿公司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及利息、合同价款、赔偿金、补偿金、罚金、滞纳金、违约金等）。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5. 债务处理

就置出资产中的债务（含担保责任），由公司向债权人（含担保权人）发出债务转让通知并取得其同意债务转让的书面同意函。若因无法取得债权人的同意致使债务无法转移给承接方的，由承接方负责直接向债权人清偿或与债权人达成处理方案，或向公司支付与该等债务等额的资金由公司用于向债权人清偿。若公司因该等债务受有任何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偿付债务或履行担保责任，被

债权人追究责任等), 承接方应在接到公司通知后并在通知规定的期限内补偿公司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 员工安置

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 公司全部员工由承接方承接并负责安置。员工安置具体方案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的安置方案为准。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 期间损益

置出资产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至置出资产交割日(含当日)的期间为置出资产的过渡期。过渡期内, 置出资产的损益全部由承接方承担或享有, 但公司因置出资产的内部重组行为和资产置出行为发生的并经国资公司、公司、金昇实业共同确认的合理费用及相关税费除外。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 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 置出资产承接及股份转让

国资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公司置出资产后, 作为承接置出资产的交易对价的一部分, 国资公司将向金昇实业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22.11%的股份(149,400,432 股普通股)(以下简称标的股份), 标的股份转让总价为 22.13 亿元。若标的股份转让总价低于置出资产置出交易价格, 且差额部分超过 3000 万元的, 国资公司需就超出 3000 万元部分向金昇实业以现金补足; 若标的股份转让总价高于置出资产置出交易价格的, 差额部分由金昇实业向国资公司以现金补

足。

自股份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标的股份过户至金昇实业名下之日期间，若公司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或未分配利润等转增股本的，则国资公司取得的对应于标的股份部分的新增股份应随同标的股份一并过户给金昇实业，标的股份转让总价款不变。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发行方式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为卓郎智能的全体股东，以各自持有的卓郎智能股权认购（扣除金昇实业用于资产置换的部分）。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本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6.49 元/股。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决议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 0.50 元（含税），并已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实施完毕。考虑前述利润分配因素后，本次发行价格调整为 6.44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价格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5.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以卓郎智能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减去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后，再除以发行价格计算。根据该公式计算的发行股份总数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部分，卓郎智能股东均自愿放弃。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发行股份总数与卓郎智能股东各自认购股份数量之和存在差异的，为卓郎智能股东各自自愿放弃的不足一股的尾差所致，卓郎智能股东同意将该等尾差对应的卓郎智能股权赠与公司。

若本次发行价格在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进行调整的，则发行数量也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总数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 锁定期安排

金昇实业承诺：

(1) 自国资公司受让取得的公司股票，自本次重组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2) 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则前述金昇实业因本次重组取得的公司股票（含自国资公司受让取得的股票及因本次发行取得的股票，下同）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 前述锁定期届满时，如金昇实业在《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尚未届满或金昇实业尚未履行完毕在《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则前述锁定期应延长至业绩承诺期间届满且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若无需补偿，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

(5) 若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金昇实业不得转让因本次重组取得的公司股票。

(6) 金昇实业就本次重组取得的公司股票，由于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而衍生取得的股票，也应遵守上述承诺。

卓郎智能其余股东承诺：

(1) 若在本次股份发行结束时，其持有卓郎智能股权（以完成工商登记之日为准）未满 12 个月，则其以该等股权认购取得的公司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若在本次股份发行结束时，其持有卓郎智能股权（以完成工商登记之日为准）已满 12 个月，则其以该等股权认购取得的公司股票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不得转让。

(2)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

本次股份发行价格，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股份发行价格的，则其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若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其不得转让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票。

(4) 其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票，由于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而衍生取得的股票，也应遵守上述承诺。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 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重组完成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重组完成后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8. 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9. 期间损益

卓郎智能在过渡期产生的盈利由公司享有，亏损由金昇实业承担，并以现金金额向公司补足。卓郎智能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损益金额以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认定的数据为准，金昇实业应当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 30 日内将补偿金额（若有）支付给公司。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0. 业绩承诺及补偿

金昇实业的业绩承诺期间为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当年度及其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即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若本次重组未能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的，则前述业绩承诺期间相应顺延。

金昇实业承诺卓郎智能于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下同）不低于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卓郎智能 100%股权的评估报告所载的预测净利润数，并由公司与金昇实业在置入资产评估报告出具后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定。

在业绩承诺期间的每个会计年度，若卓郎智能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未达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金昇实业应对公司进行补偿。金昇实业应首先以其因本次重组获得的公司股票进行补偿，前述股份不足补偿的，由金昇实业以从二级市场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进行补偿；当股份补偿总数达到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90%后，将由金昇实业以现金补偿。

业绩承诺期间届满后，公司应对卓郎智能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如卓郎智能期末减值额大于累积已补偿金额，则金昇实业应对公司另行补偿。但减值补偿与业绩补偿的总金额不超过置入资产的作价。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决议有效期

本次重组相关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公司已于该有效期内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组的核准文件，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

本次重组完成之日。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重组中置出资产承接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因此本次重组的资产置换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重组实施后，金昇实业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潘雪平先生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重组系公司与潜在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

一、本次重组事项符合《重组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具备操作性。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时应适用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二、公司本次重组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置入及置出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公司与交易对手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本次重组符合公司经营业务规划及长远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改变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性发展。

综上，我们同意将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进行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14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的《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协议的议案》

（一）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金昇实业、国资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资产置换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卓郎智能全体股东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董事会同意公司与金昇实业签订附生效条件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董事会对本次重组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进行了审慎分析，董事会认为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1、本次重组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重组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本次重组所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5、本次重组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本次重组有利于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本次重组有利于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经对照公司及卓郎智能实际情况并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论证后，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重组符合《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

1. 本次重组涉及的有关报批事项的审批情况，已在本次重组预案中详细披露，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了特别提示。此外，本次重组置入资产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

2. 本次重组的购买资产为卓郎智能 100%股权。根据卓郎智能全体股东出具的承诺，卓郎智能是依法设立、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依据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各股东所持有的卓郎智能的股权权属清晰、真实、有效。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卓郎智能的全体股东持有的卓郎智能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此外，由于本次购买资产为卓郎智能 100%股权，因此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事项。因此，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3. 本次重组中，置入资产完整，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各项资产均包括在交易标的中且拥有完整的产权，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能够保持独立。

4. 本次重组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增强独立性、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本次重组完成后，金昇实业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潘雪平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重组中，拟购买资产的部分财务指标超过公司 2015 年末及 2015 年度相关指标的 100%且本次重组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董事会对本次重组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进行了审慎分析，董事会认为：

1、本次重组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

2、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有关规定：

(1) 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要求；

(2) 公司购买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是有限责任公司，且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发行条件；

(3) 公司及其最近 3 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5) 本次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规定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论证，公司本次重组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借壳上市，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卓郎智能为有限责任公司，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关于主体资格、规范运作等发行条件。卓郎智能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和卓郎智能最近三年及一期审计报告将于上市公司审议本次重组的第二次董事会前出具，如注册会计师届时能够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和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卓郎智能将符合《首发管理办法》中关于财务与会计的相关条件。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董事会对本次重组是否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进行了审慎

分析，董事会认为本次重组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

1、本次重组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规范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2、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经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工作尚未完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以及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将在《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

3、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备、合规。

公司本次重组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该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责任。

公司本次重组事项履行的法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完备性及合规性，本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本次重组完成后，金昇实业持有公司的股份将超过 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金昇实业触发了要约收购义务。但鉴于本次重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且金昇实业已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重组取得的公司股份。董事会拟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同意金昇实业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同意公司聘请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聘请中审华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计机构，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机构，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及霍金路伟国际律师事务所驻北京代表处担任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资产置出、承接及国有股转让专项财务顾问，协助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重组的顺利实施，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决定并聘请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评估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并决定其服务费用；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对本次重组方案进行修改以及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重组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资产置换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文件及申报材料，全权回复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

3.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制定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确定相关资产价格、业绩承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事项；

4. 如相关法律法规对重大资产重组作出新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新的法律法规对本次重组的具体方案作出相应调整；

5. 在本次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负责本次重组的具体实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将置出资产交割给承接方、接收置入资产，以及本次重组所涉相关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6. 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后，根据实施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并办理有关政府审批和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事宜，包括签署、提交相关法律文件；

7. 在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全权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重组有关的其他一切具体事宜。

以上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如在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重组的核准批文，则该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之日。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重组涉及的置入及置出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待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重组相关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易永勤、李志君回避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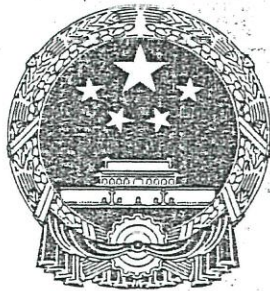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 回避 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31日





تجارت كىشىسى
营 业 执 照

(قوشۇمچە نۇسخ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000228597579H

نامى
 تىپى
 تۇرۇشلۇق ئورنى
 قانۇنىي ۋەكىلى
 تىزىملىتىلغان كاپىتالى
 قۇرۇلغان ۋاقتى
 تىجارەت مۇددىتى
 تىجارەت دائىرىسى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南湖路133号城建大厦1栋22层

刘军

陆亿柒仟伍佰柒拾捌万伍仟柒佰柒拾捌元人民币

1993年02月25日

1993年02月25日至长期

城市源水生产供应；对外派遣施工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运输装卸服务 市政工程建设和市政设施的开发利用；房地产开发经营壹级、委托代建；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汽车配件、预制构件的加工销售；科技产品的开发；房屋租赁、市场开发及物业管理；沥青混凝土的生产、销售；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建筑行业甲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包境外市政公用、房屋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出口；一般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经营；销售混凝土排水管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6年05月18日



编号 320482000201610260073

编号: N° 002923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056614386Y

名称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常州市金坛区汇贤中路558号
法定代表人	潘雪平
注册资本	116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05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1月05日至2032年11月04日
经营范围	智能化纺织成套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6
• 公司利润表	7
• 合并现金流量表	8-9
• 公司现金流量表	10-11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5
•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6-19
• 财务报表附注	20-216
补充资料	1-2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1046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目标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1046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目标公司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目标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用途和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权益事宜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申报文件使用, 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6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会计师
蒋颂祎



注册会计师
饶盛华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8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 产	附注	2016年 8月31日 合并	2015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3年 12月31日 合并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7,247,013	1,281,708	1,376,736	1,556,9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2)	16,382	9,487	8,511	-
应收票据	四(3)	13,722	14,557	25,942	95,185
应收账款	四(5)	815,926	1,762,172	1,167,776	791,176
预付款项	四(7)	57,521	53,423	65,591	27,990
应收利息	四(4)	34,974	238,841	119,341	33,930
其他应收款	四(6)	425,903	1,557,237	1,658,807	1,087,120
存货	四(8)	1,325,035	1,434,456	1,101,903	1,043,810
其他流动资产	四(10)	84,731	139,308	105,151	102,415
流动资产合计		10,021,207	6,491,189	5,629,758	4,738,5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11)	50	50	8,576	8,459
长期应收款	四(9)	33,124	42,446	154,238	152,153
长期股权投资	四(12)	1,223	1,472	-	-
固定资产	四(13)	890,236	887,827	905,065	997,152
在建工程	四(14)	29,866	28,418	50,432	56,560
无形资产	四(15)	1,240,012	1,170,948	1,204,897	1,369,233
开发支出	四(15)	69,567	86,176	50,145	7,293
商誉	四(16)	588,871	567,799	673,446	734,425
长期待摊费用	四(17)	4,066	4,411	3,253	3,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8)	30,103	25,038	26,966	37,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0)	104,442	120,486	105,167	80,6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1,560	2,935,071	3,182,185	3,446,210
资产总计		13,012,767	9,426,260	8,811,943	8,184,752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8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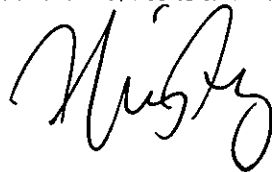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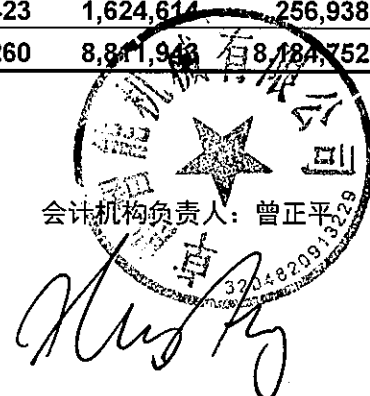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6年 8月31日 合并	2015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4年 12月31日 合并	2013年 12月31日 合并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1)	1,033,239	1,049,648	1,047,848	1,188,7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四(2)	3,290	64,599	21,429	1,465
应付票据	四(22)	7,000	-	180,000	33,000
应付账款	四(23)	739,867	981,111	799,591	759,711
预收款项	四(24)	526,771	335,515	384,194	332,908
应付职工薪酬	四(25)	196,681	202,160	197,328	198,597
应交税费	四(26)	69,740	111,334	90,324	95,626
应付利息	四(27)	37,981	26,829	16,274	12,153
其他应付款	四(28)	596,593	639,555	409,235	1,535,4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9)	445,655	931,840	187,111	194,544
流动负债合计		3,656,817	4,342,591	3,333,334	4,352,2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0)	2,406,467	2,566,256	3,437,052	3,210,315
预计负债	四(31)	8,882	11,382	13,457	4,2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2)	331,199	237,729	289,802	236,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8)	112,440	125,904	113,684	124,614
长期应付款	八(5)(i)	-	84,97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8,988	3,026,246	3,853,995	3,575,572
负债合计		6,515,805	7,368,837	7,187,329	7,927,81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33)	1,160,000	1,160,000	1,160,000	60,000
资本公积	四(35)(a)	47,457	31,472	22,347	14,537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7,855)	30,251	(29,684)	(32,854)
盈余公积	四(35)(b)	2,449	2,449	1,812	-
未分配利润	四(36)	1,064,618	803,923	436,261	139,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6,669	2,028,095	1,590,736	180,898
少数股东权益		4,230,293	29,328	33,878	76,0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96,962	2,057,423	1,624,614	256,93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12,767	9,426,260	8,811,943	8,184,7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8月31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 产	附注	2016年 8月31日 公司	2015年 12月31日 公司	2014年 12月31日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五(1)	1,032,073	882,511	877,169	875,528
应收账款	十五(2)	827	415,282	308,412	-
预付款项	十五(9)	287,169	63	-	-
应收利息		22,918	85,856	57,206	20,011
其他应收款	十五(3)	254,256	229,492	107	565
存货		1,183	88	-	-
其他流动资产		1,851	-	688	90
流动资产合计		1,600,277	1,613,292	1,243,582	896,19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4)	1,704,728	294,728	294,728	294,728
固定资产	十五(5)	1,828	965	355	485
在建工程		1,727	1,392	-	-
无形资产	十五(6)	39,474	43,329	49,019	54,786
商誉		11,170	11,170	11,170	11,170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7)	226	814	1,281	2,0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3,5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9,153	352,398	356,553	366,761
资产总计		3,359,430	1,965,690	1,600,135	1,262,955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8月31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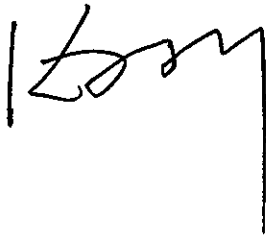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6年 8月31日 公司	2015年 12月31日 公司	2014年 12月31日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274	-	-
应付账款	十五(8)	508,812	636,961	308,412	-
预收款项	八(5)(f)	220,235	-	-	-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五(11)	815	1,736	1,200	5,000
应交税费		6,933	11,607	-	550
应付利息		2,978	2,314	-	1,167
其他应付款	十五(10)	1,431,384	117,861	111,724	1,199,049
流动负债合计		2,171,157	776,753	421,336	1,205,766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6	4,442	67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6	4,442	676	-
负债合计		2,172,433	781,195	422,012	1,205,76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60,000	1,160,000	1,160,000	60,000
盈余公积		2,449	2,449	1,812	-
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24,548	22,046	16,311	(2,8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6,997	1,184,495	1,178,123	57,18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9,430	1,965,690	1,600,135	1,262,9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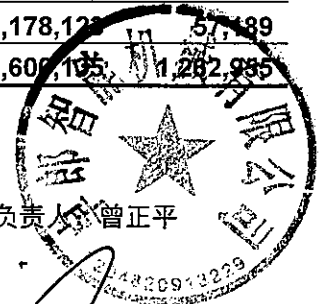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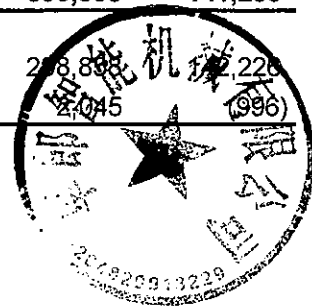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合并	2015 年度 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2013 年度 合并
一、营业收入	四(38)	3,840,396	6,648,902	6,650,036	3,790,159
减： 营业成本	四(38)、四(43)	(2,858,410)	(5,077,979)	(4,994,602)	(2,911,3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39)	(6,107)	(19,090)	(9,034)	(3,762)
销售费用	四(40)、四(43)	(283,425)	(465,687)	(473,983)	(235,003)
管理费用	四(41)、四(43)	(376,757)	(576,512)	(577,863)	(317,703)
财务(费用)/收入-净额	四(42)	(31,236)	9,866	(72,826)	(54,132)
资产减值损失	四(46)	(28,332)	(48,801)	(69,788)	(21,483)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四(44)	64,264	(45,544)	(16,293)	(1,439)
投资(损失)/收益	四(45)	(54,535)	64,774	-	(14,0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损失		(219)	-	-	-
二、营业利润		265,858	489,929	435,647	231,173
加： 营业外收入	四(47)	77,723	20,522	18,655	9,7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1	1,094	1,453	220
减： 营业外支出	四(48)	(11,368)	(63,939)	(16,905)	(17,4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52)	(1,147)	(8,746)	(214)
三、利润总额		332,213	446,512	437,397	223,462
减： 所得税费用	四(49)	(70,246)	(64,350)	(136,494)	(82,232)
四、净利润		261,967	382,162	300,903	141,2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260,695	379,852	298,898	142,226
少数股东损益		1,272	2,310	2,005	(996)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合并	2015 年度 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2013 年度 合并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34)	(38,413)	63,154	4,598	(34,4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52,278)	13,844	(32,901)	10,54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94)	2,801	(1,837)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966	45,499	37,908	(43,3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7)	1,010	1,428	(1,617)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3,554	445,316	305,501	106,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2,589	441,996	302,028	109,3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5	3,320	3,473	(2,613)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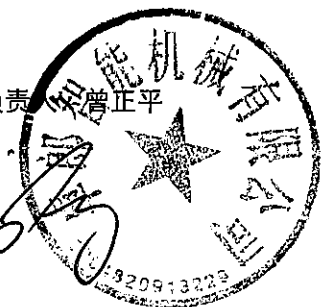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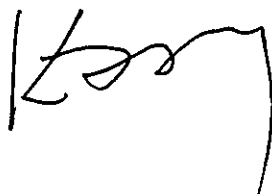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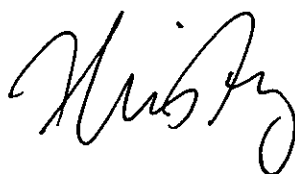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公司	2015 年度 公司	2014 年度 公司	2013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十五(12)	272,601	527,891	263,600	-
减： 营业成本	十五(12)	(273,620)	(527,891)	(263,600)	-
销售费用		(28)	-	-	-
管理费用		(16,511)	(25,180)	(18,287)	(17,932)
财务收入-净额	十五(13)	24,765	41,578	39,136	18,319
资产减值损失		-	-	-	-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274	(6,274)	-	-
投资损失		(6,809)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	-	-	-
二、营业利润		6,672	10,124	20,849	387
加： 营业外收入		319	13	4,29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 营业外支出		(619)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		6,372	10,137	25,147	387
减： 所得税费用	十五(14)	(3,870)	(3,765)	(4,213)	(187)
四、净利润		2,502	6,372	20,934	2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02	6,372	20,934	20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正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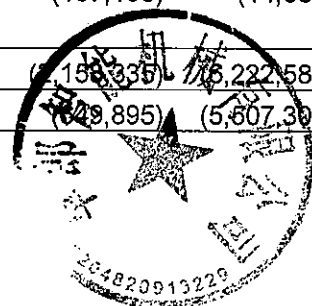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合并	2015 年度 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2013 年度 合并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5,318	6,501,270	6,446,030	3,677,4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0)(a)	34,026	152,079	93,209	2,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9,344	6,653,349	6,539,239	3,679,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1,371)	(4,780,926)	(4,364,218)	(2,433,4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9,219)	(1,290,876)	(1,386,465)	(607,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867)	(197,404)	(172,715)	(69,7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0)(b)	(277,659)	(457,530)	(400,731)	(222,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1,116)	(6,726,736)	(6,324,129)	(3,333,224)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1)(a)	1,468,228	(73,387)	215,110	346,5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受限资金所收到的现金		841,589	266,468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76	1,985	9,445	2,401
利息收入		299,170	54,594	74,581	11,132
关联方偿还款项所收到的现金		2,780,798	2,586,309	1,424,414	671,744
第三方偿还款项所收到的现金		-	-	-	3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0)(c)	-	103,31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2,633	3,012,669	1,508,440	715,2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516)	(266,638)	(228,265)	(83,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472)	-	-
企业合并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	(56,321)	-	(3,561,961)
向关联方借出款项所支付的现金		(1,808,160)	(2,285,115)	(1,697,063)	(1,555,700)
存出受限资金所支付的现金		(713,033)	(187,007)	(125,904)	(1,007,62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0)(d)	(6,692)	(4,405)	(107,103)	(14,067)
处置子公司付出的现金净额	四(51)(c)	-	(7,06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1,401)	(2,808,018)	(1,958,335)	(5,222,581)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232	204,651	(449,895)	(5,507,304)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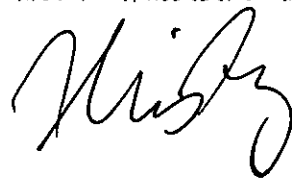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合并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200,000	-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 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200,000	-	-	-
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3,533	1,424,278	1,551,079	4,388,593
从关联方借入款项所收到的现金		319,665	434,291	149,888	1,795,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33,198	1,858,569	1,700,967	6,184,181
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		(1,940,196)	(1,510,715)	(1,107,115)	(48,965)
偿还关联方款项所支付的现金		(281,588)	(271,272)	(206,917)	(373,567)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980)	(195,107)	(215,236)	(77,098)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	(1,433)	(1,466)	-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所支付的 现金		-	(21,08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9,764)	(1,999,609)	(1,530,734)	(499,630)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3,434	(141,040)	170,233	5,684,5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76	(13,273)	(41,532)	17,1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四(51)(e)	6,100,670	(23,049)	(306,084)	540,956
加: 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995	235,044	541,128	172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1)(d)	6,312,665	211,995	235,044	541,1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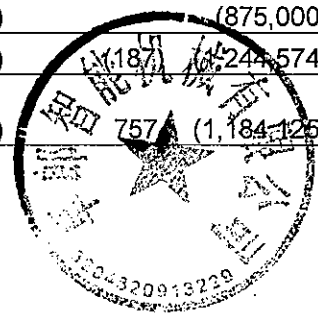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5,919	509,67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75,190	4,863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5,923	584,862	4,863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0,918)	(289,412)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4)	(1,499)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88)	(5,482)	(910)	(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8)	(5,358)	(13,206)	(6,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478)	(301,751)	(14,116)	(6,247)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15)(a)	(29,555)	283,111	(9,253)	(6,2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受限资金所收到的现金		741,589	150,000	-	-
关联方偿还款项所收到的现金		420,327	123,820	-	30,000
第三方偿还款项所收到的现金		-	-	-	30,000
利息收入		90,540	11,321	944	4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456	285,141	944	60,4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0)	(2,522)	(187)	(74,8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0,000)	-	-	-
向关联方借出款项所支付的现金		(502,015)	(355,082)	-	-
企业合并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294,728)
存出受限资金所支付的现金		(690,000)	(150,000)	-	(8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3,115)	(507,604)	-	(1,244,574)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659)	(222,463)	-	(1,184,125)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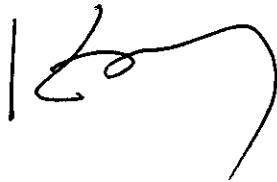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截至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8 月 31 日止 8 个月期间 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从关联方借入款项所收到的现金		1,587,258	-	238,390	1,594,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7,258	-	238,390	1,594,040
偿还关联方款项所支付的现金		-	(62,769)	(223,977)	(403,304)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4,27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2,769)	(228,253)	(403,304)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258	(62,769)	10,137	1,190,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9)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十五(15)(c)	207,044	(2,140)	1,641	364
加: 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	2,169	528	164
六、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15)(d)	207,073	29	2,169	5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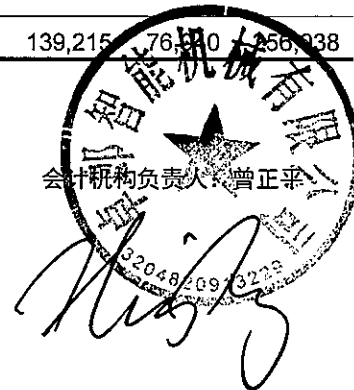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累计亏损)/未分配利润			
201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	-	-	-	(3,011)	-	56,989
2013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42,226	(996)	141,230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	-	(32,854)	-	-	(1,617)	(34,471)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32,854)	-	142,226	(2,613)	106,759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收购子公司	四(37)	-	-	-	-	-	78,653	78,653
母公司代为支付的费用	四(35)	-	14,537	-	-	-	-	14,537
201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0,000	14,537	(32,854)	-	139,215	76,040	256,9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	14,537	(32,854)	-	139,215	76,040	256,938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298,858	2,045	300,903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	-	3,170	-	-	1,428	4,59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3,170	-	298,858	3,473	305,50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资本	四(33)	1,100,000	-	-	-	-	-	1,1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四(37)	-	(20,925)	-	-	-	(44,169)	(65,094)
母公司代为支付的费用	四(35)	-	28,735	-	-	-	-	28,73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5)	-	-	-	1,812	(1,812)	-	-
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1,466)	(1,466)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160,000	22,347	(29,684)	1,812	436,261	33,878	1,692,8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160,000	22,347	(29,684)	1,812	436,261	33,878 1,624,614
2015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379,852	2,310 382,162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	-	62,144	-	-	1,010 63,154
处置子公司转出		-	-	(2,209)	-	(11,553)	- (13,762)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59,935	-	368,299	3,320 431,554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四(37)	-	(14,645)	-	-	-	(6,437) (21,082)
母公司代为支付的费用	四(35)	-	23,770	-	-	-	- 23,77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5)	-	-	-	637	(637)	- -
对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利分配		-	-	-	-	-	(1,433) (1,433)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160,000	31,472	30,251	2,449	803,923	29,328 1,205,4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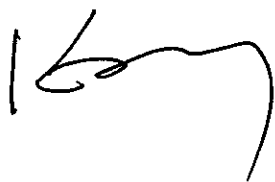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6年1月1日期初余额		1,160,000	31,472	30,251	2,449	803,923	29,328	2,057,423
截止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260,695	1,272	261,967
其他综合收益	四(34)	-	-	(38,106)	-	-	(307)	(38,41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38,106)	-	260,695	965	223,554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六(1)(b)	-	-	-	-	-	4,200,000	4,200,000
母公司代为支付的费用	四(35)	-	15,985	-	-	-	-	15,985
2016年8月31日期末余额		1,160,000	47,457	(7,855)	2,449	1,064,618	4,230,268	6,196,9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累计亏损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	-	-	-	(3,011)	56,989
2013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200	200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200	200
201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0,000	-	-	-	(2,811)	57,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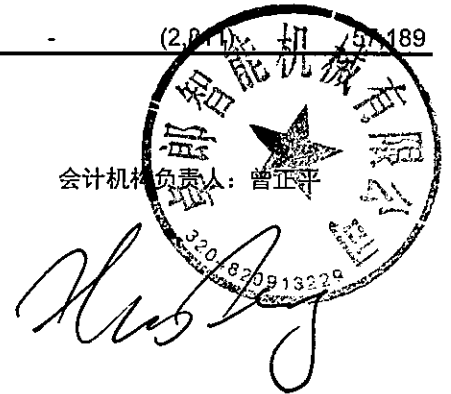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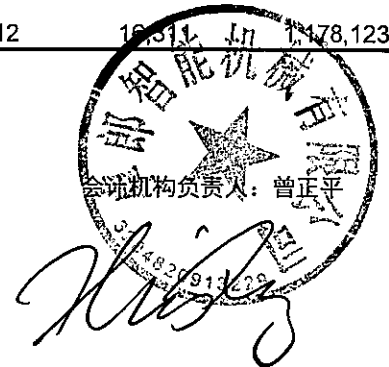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累计亏损)/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0,000	-	-	-	(2,811)	57,189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20,934	20,93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20,934	20,934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所有者投入资本	四(33)	1,100,000	-	-	-	-	1,1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5)	-	-	-	1,812	(1,812)	-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160,000	-	-	1,812	16,123	1,178,1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160,000	-	-	1,812	16,311	1,178,123
2015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6,372	6,37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6,372	6,37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5)	-	-	-	637	(637)	-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1,160,000	-	-	2,449	22,046	1,184,4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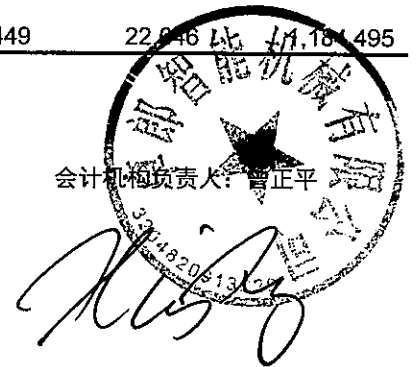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正平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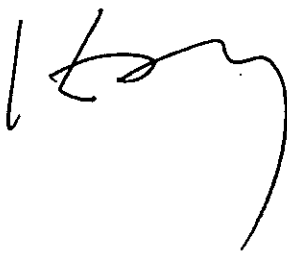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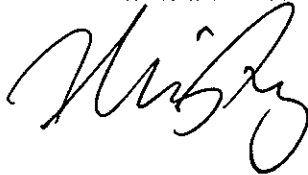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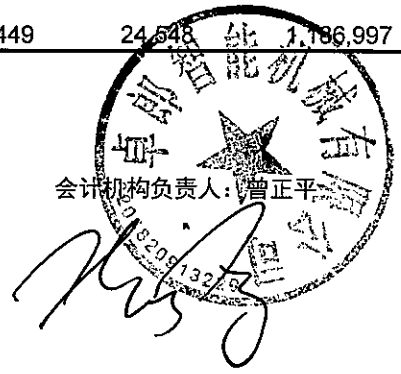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年1月1日期初余额		1,160,000	-	-	2,449	22,046	1,184,495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8个月期间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2,502	2,50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2,502	2,502
2016年8月31日期末余额		1,160,000	-	-	2,449	24,548	1,186,9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潘雪平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曾正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曾正平

资产评估委托方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100% 股权之经济行为,特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资产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对于我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不干预评估工作。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因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100%股权之经济行为，特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资产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获得批准；
- 2、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3、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4、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科学、合理；
- 5、不干预评估工作。

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对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100%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2016年8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业务约定书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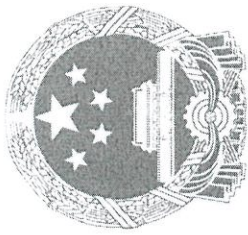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签章：



资产评估师签章：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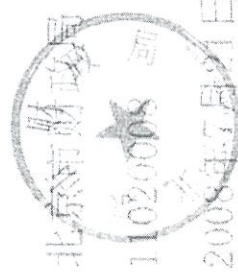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 资格证书

(副本)

京财企办可[2008]0102号

批准文号:
批准机关: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序列号: 00010617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印制

机构名称	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法定代表人、 分支机构负责人)	胡智
资产评估范围: 单项资产评估、资产组合评估、 企业价值评估、其他资产评估,以及相 关的咨询业务。 2016年12月12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2016年12月12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资产评估

报告编号: 0100001001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 财企[2008]360号 证书编号: 0100001001

变更文号: 财办企[2011]34号

序列号: 000112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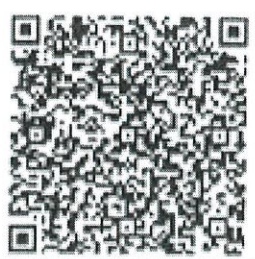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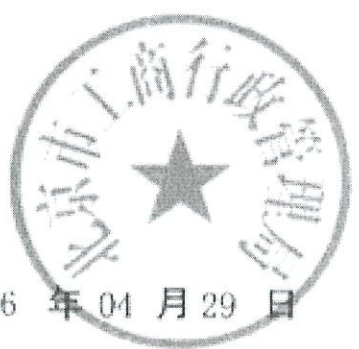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6822A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4层939室
 法定代表人 胡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7年06月26日 2016年12月12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4月26日至2030年04月25日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04月29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鲁杰钢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090056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
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09-10-19

年检信息：通过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6年12月16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e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陈小伟

性别：男

登记编号：11160080

单位名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
公司

初次登记时间：2016-10-11

年检信息：通过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陈小伟

本人印鉴：



打印时间：2016年10月20日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